

城市文明与乡土情结的心理挤压

——艾丽丝·蒙罗的《家当》解读

刘玉红

内容提要 加拿大小说家艾丽丝·蒙罗的《家当》通过现实主义手法和女性视角讲述了城市女性艾尔弗丽达与家乡复杂的时空关系,折射出城市对人的同化和异化。作者采用倒叙、第一人称叙述和间接叙述等多种叙述手法使整篇小说的白描透出心理探索的深度。

主题词 艾丽丝·蒙罗 《家当》 乡情 叙述

艾丽丝·蒙罗(Alice Munro, 1931—)在现当代加拿大文坛享誉甚高,曾三次获得加拿大最高文学奖——“总督奖”,她的短篇小说已被译成十三国文字。蒙罗的故事大都以其家乡安大略省西部的小乡镇为背景,具有浓厚的乡土气息。加拿大著名文学批评家诺思罗普·弗莱(Northrop Frye, 1912—1991)等曾指出,早期环境的险恶、土著的敌意、宗教意识和殖民心态造就了加拿大文学的一个重要特征——阴沉的现实主义。同样,阿特伍德(Margaret Atwood, 1939—)在她那部很有影响的论著《幸存——加拿大文学主题指南》(*Survival: A Thematic Guide to Canadian Literature*)中强调了“加拿大和其他国家文学不同的某些突出的特点——求生存的主题和作家们普通关心的孤独、失败和死亡等问题。”^①到了现当代,求生存的涵义已经由对险恶环境的抗争演变成对付心理和精神问题的冲击。这种传统的、阴沉的现实主义成为

不少作家创作的主调。著名小说家莫利·卡拉汉(Morley Callaghan, 1903—1990)的获奖作品《所爱与所失》(*The Love and the Lost*, 1951)就是通过一出爱情悲剧和触目惊心的强奸和暴力刻画了追求自由和宽容的理想在种族仇视面前所遭到的惨败。芬·德利(Timothy Findley, 1930—)的短篇小说《天空》(*The Sky*)和《石头》(*Stones*)的主题是怵人的人性裂变。在罗斯(Ross, Sinclair Ross, 1908—1996)的短篇小说中,主人公大都死于严酷的自然之手,玛格丽特·劳伦斯(Margret Lawrence, 1926—1987)的一些作品以死亡作为人生启蒙课,连幽默大师李柯克(Stephen Leacock, 1969—1944)也是笑声中带着泪水,他的幽默是喜剧精神和悲剧意识的融合。^②蒙罗的小说虽然笔调平和,但在那看似流水帐的叙事后面是成长的痛苦、人与人(甚至是亲人)之间的隔阂、病痛的折磨、精神的磨难和死亡的阴影。这种平淡中透出

灰色主题的特点可以从蒙罗年轻时对善写黑色题材的美国女作家卡森·麦库勒斯(Carson McCullers, 1917—1967)、弗兰纳里·奥康纳(Flannery O'Connor, 1925—1964)和乔伊斯·卡罗尔·欧茨(Joyce Carol Oates, 1938—)的仰慕中找到部分原因。她于2001年发表的短篇小说集《仇恨、友谊、求婚、爱情、婚姻:短篇小说》(*Hateship, Friendship, Courtship, Loveship, Marriage: Stories*, 2001)就被一些批评家称为充满了失败、病痛和死亡等沉重的主题。这个集子中的《家当》(*Family Furnishings*)则把这些主题具体化到一个城市女性与家乡的复杂关系中。

蒙罗在一次访谈中提到回忆与创作的关系:“记忆是我们不断向自己讲述我们自己的故事的方式,在向其他人讲述我们自己的故事时,又是另一个稍为不同的版本。如果不是靠不断地讲故事,我们的生活几乎难以继。”^③一个人的过去、现在和将来犹如一条长链,环环相扣,失去对过去的铭记,便无所谓现在和将来,但重讲过去并非指机械地重复。成年时回首往事,那记忆是经过过滤的,是站在高处和远处重新审视我们的天真年代,自然就有了不同版本的回味。在蒙罗眼里,这种过滤不是为了掩盖,不是求得解脱,而是“挖掘、找出事物的多层涵义,努力看清真相。”^④也就是说,把你理解的生活及其意义表达出来。蒙罗在这里谈的虽然是记忆的过滤对一个作家发现生活真谛的重要性,不过,这些话同样可以用来读解《家当》,因为这就是一个中年女作家的回忆片断。整篇故事透过“我”——一个离过婚的中年女作家——的眼光来看我的亲戚艾尔弗丽达一生的沉浮。这个视角可一分为二,其一是艾尔弗丽达和家乡剪不断理还乱的复杂关系;其二是“我”和艾尔弗丽达之间若即若离的心理关系。

当“我”还是个小姑娘时,艾尔弗丽达已经是城里人,是乡下亲戚们眼中的女强人。

在“我”眼里,她处处与众不同。首先是穿着不同。艾尔弗丽达尽管不漂亮,但穿着时髦,连鞋子都不是本地的,而是用亮色的塑料带做成的特制凉鞋。其次,谈吐不同。每每回到老家,艾尔弗丽达都以现代城里人自居,谈吐比“我”那些拘谨的姑父们大胆得多,也俗气得多。她毫无顾忌地调侃政客和皇室,大谈特谈影星们的花边新闻,连“常读报,听收音机,对这些时事有自己见解”^⑤的父亲在她的高谈阔论面前也很少有开口的机会。再者,生活方式前卫。她住公寓,抽烟,与人同居。所有这些不同都归结为一个人身体上最根本的特征:牙齿。牙齿因而成为故事中一个突出的象征物。艾尔弗丽达的牙齿与众不同,在“我”眼里漂亮而罕见。虽然姑妈们出于嫉妒而贬低它,但这牙齿成了少女的“我”心中偶像的化身。

虽然艾尔弗丽达一回到乡下,俨然是鹤立鸡群,是城市和文明的象征,但她与家乡藕断丝连的关系无处不在。她总是在夏天来做客,每次总探望我奶奶(她的姨妈),与父亲从小到大关系亲密,和我无话不说。艾尔弗丽达不但常回访家乡,还把家史带在身边。母亲死后父亲离乡进城,留给她的家具她一直堆放在城里的公寓里,碗碟一直在用。她清楚地记得儿时和“我”父亲上学玩耍的情景,连两人用来装午餐上学的小蜂蜜桶都没忘记。这意味着不管城市把艾尔弗丽达同化到什么程度,她对家乡的眷念之情依旧很深。

随着艾尔弗丽达年龄增长,生活受挫(与有家室的情人比尔分手而致终生未嫁),这种家乡情结成为她的寄托。与比尔分手后,她曾回到乡下老屋(从“我”奶奶那里继承的遗产)居住,但与“我”父亲关系冷淡后弃下老屋,再次回城,在养老院度过余生。城市曾经使艾尔弗丽达风光一时,但最终未能给她幸福,而与“我”和“我”父亲有了隔阂后,家乡再次给她带来打击。在家人眼里,她曾是城市文明的象征,“我”的启蒙灯塔,但现在谁也不

再需要她了：比尔离开，父亲有了后妻，“我”上大学，嫁了人。艾尔弗丽达这位昔日的弄潮儿如今成了局外人，成了生活的失败者，成了无根的落叶。艾尔弗丽达在城里的养老院常说自己随时都能爱，也常读家乡的报纸，但家乡在她心里已经成了一个遥远的梦。她那半清醒半糊涂的状态正是一个人的心灵在城市文明和乡土情结的夹缝中被挤压变形的结果。

艾尔弗丽达与家乡千丝万缕的联系还表现在“我”与她在生活道路上的异同和情感距离上的远近这两个方面。在生活历程中，我不知不觉在走艾尔弗丽达的路。母亲长期的疾患加重了“我”的生活负担，一笔奖学金使“我”像嘉莉妹妹（美国作家德莱塞同名小说的女主人公）那样奔向城市，到大学读书，先嫁了城里的富家子弟，再婚后又马上要和丈夫飞往欧洲度假。“我”和艾尔弗丽达都成了城里人，艾尔弗丽达为报纸撰稿，“我”成了作家，两人都以爬格子为生。“我”不但像艾尔弗丽达一样成了城里人，而且比她走得更远：回家安葬父亲和最终决定不去探望养老院的艾尔弗丽达暗示“我”与家乡的纽带在时空意义上已被割断。在情感世界里，“我”对艾尔弗丽达经历了羡慕、效仿到生疏、冷淡以至讨厌的变异。这个偶像坍塌的过程蕴含了“我”对生活的理解，以及城市对“我”的同化和异化。不过，不管是“我”现在的事业生活双双顺利，还是艾尔弗丽达的衰弱苍老和风光不再，家乡情结仍在我俩心中：父亲的葬礼重新温暖了我的家乡情怀，而艾尔弗丽达在养老院里总要听人念报，了解家乡的消息。人可以离乡出走，可以过上一种与在家乡时完全不同的生活，但他/她永远抛不开家乡这一情感重负。蒙罗本人的生活已经证明了这一点：不管她在哪里，家乡总是她创作的背景。

蒙罗并不认为自己是个女性主义作家，但她的许多故事总是以一个聪颖敏感、精神

生活充满烦恼的女性为主要人物和主要视角，她们的生活大都不如意，她们的情感常受挫折。《假发》里的女学生以第三者身份与一个校车司机成了家，结果发现自己也成了第三者插足的受害者，《选择》里的妻子有了外遇，最后还是回到不如意的家庭中。同样，《五点区》里的妻子发现外遇给自己带来的是对生活的迷茫。女性不但无法在性爱和家庭中找到幸福，对事业的追求同样难以使她们生活如意。《办公室的故事》中的家庭主妇租了一间屋子从事写作，却被那个遭遇生活挫败转而竭力在性别压迫中获得心理平衡的房东使用卑劣伎俩赶出门。在《家当》里，艾尔弗丽达年轻时的轻狂、俗气和反传统形象与晚年时的落魄惨淡形成鲜明对比。在这里，女性似乎已经获得事业上的成功，但她没有家，也失去故乡作为生活的根，只能在象征城市文明和异化的养老院里终了一生。也许，正是蒙罗的家乡情结使她与女权主义保持一定的距离。

蒙罗的故事平白易懂，但这并非意味着她不讲究手法，正如她说过，“我用老式的方法讲述一个故事，即在某人身上发生了什么事，但我希望在讲述这个‘发生了什么事’时出现很多间断、回转（大逆转）和陌生化的东西。我希望读者感到有些事情令人震惊——不是‘发生了什么事’，而是一切发生的方式。”^⑥《选择》的开放性结尾和间接叙述给读解以相当的空间；在《五点区》和《假发》中，两个故事天衣无缝地相互插叙使两种命运起到了相互暗示的功能。这种功能在《家当》中再次得到体现。在“我”的回忆中，艾尔弗丽达和家乡的时空关系与“我”和艾尔弗丽达的心理关系一虚一实，一内一外，水乳交融，交织成一张生活与心态之网，体现了作者构思之机巧。与这两个相互交错的关系对应的是第一人称叙述和间接叙述。整个故事基本按时序发展，但在第二部分（做客艾家）里，艾尔弗丽达向“我”回忆童年时母亲的惨死；在第三

部分(为父举殡)里,艾尔弗丽达的私生女向我介绍艾尔弗丽达晚年的不幸。这两次回忆都使“我”对艾尔弗丽达的生活有了新的读解,它们与“我”和艾尔弗丽达的直接接触相辅相成,艾尔弗丽达的生活全景也随之一一拼凑起来,现其本象,即她风光过,也落魄过,但从未失去过对生活的信念。“我”对她的情感、对生活的感触也随之发生变化。蒙罗曾说小说不像一条路,倒更像一间屋子。读者游逛其中,寻找房间与房间、廊道与廊道是如何相联系的,从每个窗口看出去,外面的世界会如何地变得不同。其实这也是《家当》的阅读感受:直叙中的倒叙,第一人称带来的不可靠视角,间接叙述和首尾呼应等等,这些手法犹如一扇扇窗户,展现出人物画像的不同侧面,亦为其白描手法增添欣赏的魅力。

基根(Keegan, 1947-)指出,在蒙罗的故事中,“人物走过他们的一生:婚姻、外遇、离婚,不过这些全都被精湛的技术压缩在不多的字数里面。……艾丽丝·蒙罗杰出的才华体现在她的短篇故事几乎拥有长篇小说的范围和深度。”^⑦这种善于以短见长的例子在蒙罗的创作中不算少见。《青年时代的朋友》追述女主人公弗洛拉青年和中年时经历的两次情感重挫,一直到她多年后离开农场和“我”为她构思故事时认为她或许在很久以前就去世了。《假发》也是通过回忆讲述一个小女孩成为一个有家室的校车司机的第三者,两人结婚后她又如何自食其果,时间跨度超过三十年。《家当》也一样,“我”的回忆实际上串起艾尔弗丽达不幸的童年,出风头的青中年和在养老院度过的晚年,一个短篇浓缩了一个女人跌宕起伏的一生,这例证了基根的评价:“从内容、主题、情节和人物来说,她(蒙罗)是在写长篇小说,但她对这些东西进行缩减、压缩、浓缩,几乎达到写诗的程度。”^⑧

蒙罗创作的旺盛年代正值加拿大文学进入第三个也是硕果累累的阶段:本土文学迈

向独立,享誉海外的作家和作品不断涌现。一如一百多年前的美国文学,加拿大文学长期以来一直在艰难地绘制本土文学的真面目。在经历了对其宗主国英国的恋恋不舍和试图将英美两国最优秀的因素综合到本国文学中的两个探索过程后,加拿大文坛“头一次强调了加拿大文学该致力描绘的是‘这里’,是自己的‘院子’里发生的事情。”^⑨这一质变发轫于女作家希拉·沃特森(Sheila Watson, 1909—1998)于1959年发表的小说《双钩》(*The Double Hook*)。蒙罗可以说是非常忠实地描绘发生在自己“院子”里的事实的少数小说家之一。

注:

- ① 戴维·斯托克:《加拿大文学的特色》,陶洁译,载《当代外国文学》,1992年第3期,第149页。
- ② 莫雅平:《李柯克幽默作品选》,桂林:漓江出版社,1988年,第5页。
- ③④ “For Discussion of Alice Munro’s Short Stories”: <http://randomhouse.com/vintage/read/goodwoman>(2003.12.11).
- ⑤ Alice Munro, “Family Furnishings”, in Ann Charters, ed., *The Story and Its Writer*, New York: Bedford and St. Martin’s Press, 2003, p. 601.
- ⑥ “A Conversation with Alice Munro”: <http://www.randomhouse.com/vintage/read/goodwoman/munro.html>(2003.11.25).
- ⑦⑧ Alex Keegan, “Munro: the Short Answer”, <http://www.eclectica.org/v2n5/keegan-munro.html>(Aug/Sep 1998).
- ⑨ 刘意青:《存活斗争的胜利者——加拿大女小说家和作品评介》,《欧美文学论丛第一辑》,刘意青、罗梵主编,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2年,第228页。

[作者单位: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
(责任编辑:杨金才)